

证券代码：300398

证券简称：飞凯材料

公告编号：2024-041

债券代码：123078

债券简称：飞凯转债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下同）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该额度含 2024 年前已履行但尚未全额归还的融资款项）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公司针对前述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担保，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情况概述

1、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规划，为支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该额度含 2024 年前已履行但尚未全额归还的融资款项）的综合授信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如下：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30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设备贷、并购贷款、远期结售汇、票据质押、在建工程项目贷、保理融资、汇票贴现、法人续贷、结算前风险等信贷业务,前述银行授信额度、业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最终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具有相应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申请开展净融入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融资租赁业务,实际融资金额在前述额度内以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融资租赁公司实际发生的净融入金额为准。

2、预计担保额度情况

针对上述授信,为充分拓展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渠道、增强公司整体融资能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实际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融资时,将根据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要求对部分授信提供担保。因而,2024 年度公司拟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公司(含公司自身以及现有合并报表范围内、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3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担保,且担保额度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额度可循环使用,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

前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情形包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自身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股权质押、资产抵押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2024 年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3、为确保公司担保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满足上述授信用途、授信额度、担保额度及担保方式的条件下,具体负责有关公司发生的前述事宜并指派相关人员操作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在满足上述授信用途、授信额度及担保条件范围内具体确定融资金额、融资期限、融资利率、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事项；

(2) 履行与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或融资以及提供担保等事宜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办理与担保相关的他项权利登记手续等；

(3) 全权办理与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授信或融资以及提供担保等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超出上述授信用途、授信额度及担保条件范围外的授信或融资以及提供担保等事项，应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2024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的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包括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及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主要被担保对象的情况如下：

1、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381411253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法定代表人：ZHANG JINSHAN

注册资本：51,566.936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4 月 26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高性能涂料研发与中试，自研技术的转让；集成电路制造封装焊接材料的研发与中试、加工、销售；光电材料的研发与中试、加工、销售；电子零件用及各种相关用途的环氧塑封成型材料的销售，化学品（危险品限许可证规定范围）、电子元器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技术咨询、售后服务等相关的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危险化学品、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质检、安检管理等要求的，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合计	471,422.91	494,281.73
负债合计	198,879.90	224,823.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543.01	269,458.65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3,929.34	80,947.51
净利润	26,737.77	-3,085.61

以上财务数据为被担保人单体报表数据。

（3）经查询，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南京市秦淮区紫丹路 16 号中日合作创新园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陈昭远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18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从事与显示材料有关的电子化学品(液晶材料)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00% 股权。

(3)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合计	99,282.49	111,820.27
负债合计	40,021.29	35,068.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61.20	76,752.16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9,031.91	76,657.17
净利润	25,069.34	17,233.12

(4) 经查询，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住所：安徽省安庆市高新区香樟路9号

法定代表人：邱晓生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 年 6 月 30 日

营业期限：2007 年 6 月 30 日至 2032 年 6 月 29 日

经营范围：高性能高分子材料的研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经营范围中不含须经专项审批许可的经营项目和国家限制、禁止外商投资企业投资的项目）；塑料瓶生产、销售（不含食品专用）；卤代烃产品及液晶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生产、销售（按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具体产品详见许可证附件）。（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00% 股权。

(3) 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合计	220,305.21	208,833.38
负债合计	142,248.59	128,808.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8,056.62	80,024.43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4,127.35	74,220.09
净利润	8,807.13	1,845.06

(4) 经查询，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授信及担保总额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额度应在授信、担保额度内以相关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与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和正式签署的合同、协议为准。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四、相关审议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需要，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保障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已建立健全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相关业务的开展制定了完善的决策、执行流程。同时，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且被担保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具备偿还负债能力、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也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

的正常开展，提高经营效率，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另外，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含现有合并报表范围内、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支持系为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在生产经营、财务管理、投融资等各方面对其进行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2月29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6,704.3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91%；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01,46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41%。上述担保均为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